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集團**

**CHINA OCEAN GROUP  
DEVELOPMENT LIMITED**

**China Ocean Group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補充公告  
復牌之季度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寄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董事會會議延期以及更換本公司核數師；(i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及(ii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復牌之季度更新資料(「復牌之季度更新資料」)(統稱為「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內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該等公告內界定之相同涵義。

## 復牌狀況之季度更新資料

### 復牌指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集中精力完成審核工作，將在時間表確定後就刊發2022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2022年年報向聯交所提交文件。公司也在盡最大努力處理復牌指引，一旦準備就緒，將向聯交所提交相應的文件。

### 復牌計劃

由於中國最近取消了各種旅行限制，延誤了審計過程，公司仍在與其專業顧問合作，以確定履行復牌指引的時間表，當時間表被確定時，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科提交文件以落實復牌指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提供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復牌進展之最新資料。

###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榮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蔡海鵬先生、范國城先生及魏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呂振邦先生及蔡海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孝賢先生、李操先生及劉強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group.com.hk>。